

## 发挥社会组织优势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照日格图

## 【核心提示】

●更好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推动民族地区社会组织建设与党的建设同步,抓好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

●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进一步完善民族地区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推进民族地区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

●随着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深入推进,民族地区社会组织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打下了坚实基础

●把民族地区社会组织工作置于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大局中加以谋划,找准民族地区社会组织定位,增强民族地区社会组织各项改革整体效能

社会工作是党和国家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事关党长期执政和国家长治久安,事关社会和谐稳定和人民幸福安康。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对社会组织工作作出重大部署,为社会组织工作进一步改革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民族工作涉及方方面面,方方面面都有民族工作。当前,我国社会结构正在发生深刻变化,无论是社会组织工作还是基层民族工作都面临着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强化党建引领,确保社会组织发展的正确政治方向,以制度优势提升社会组织治理效能,以人民群众主体优势形成社会组织工作的强大合力,充分发挥社会组织新动能,开创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把党建引领贯穿于社会组织运行和发展全过程**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贯穿改革各方面全过程,确保改革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近年来,民族地区社会组织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助力民族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把桥梁纽带作用贯穿于基层民族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有力促进了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

## 强化制度设计,推进民族地区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

制度是关系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长期性问题。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制定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制度机制,增强中华民族凝聚力”,要“健全社会组织管理制度”,深刻阐明了制度建设在加强

和改进民族工作以及社会组织工作方面的重要意义。当前,民族地区社会组织工作整体发展态势良好,然而,仍需进一步扩大其辐射范围和影响力,以形成更广泛、更显著的带动力。因此,要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进一步完善民族地区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推进民族地区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完善社会组织登记管理相关法规,健全社会组织协商制度,增强民族

地区社会组织活力,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先行先试,切实做到在改革中夯实制度基础、健全制度体系,发挥制度内化、外化、转化作用,推动社会组织在基层民族工作中更加有为。

## 发挥群众主体作用,提升民族地区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

随着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深入推进,民族地区社会组织通过开展形

式多样的活动,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打下了坚实基础。要构建程序合理、环节完整的协商民主体系,拓宽国家政权机关、政协组织、党派团体、基层组织、社会组织的协商渠道。要全面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完善民族地区协商民主体系,健全社会组织协商制度化平台,拓宽协商渠道。要立足民族地区资源禀赋、发展条件等,支持和鼓励优势产业、民生等领域设立社会组织,探索推进集精细化管理服务、社会化参与、数字化引领、多元化融合为一体的民族地区社会组织工作标准体系。要坚持依法管理,健全完善社会组织主管单位、党建、统战、民族工作等相关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协调配合、依法监管的综合监管体制,推动民族地区社会组织规模更加适当、结构更加合理、治理更加有效,更好增进人民群众福祉、维护人民群众权益。要站稳人民立场,推动民族地区社会组织助力解决经济社会发展中面临的现实问题和各族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加强项目规划、平台搭建、资源筹集、品牌推广等,使民族地区社会组织的改革发展能够真正从人民群众中汲取智慧和力量,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抓引导促发展,发挥民族地区社会组织优势作用

社会组织工作政治性强、涉及面广、依法行政要求高,是一项系统工

程。近年来,民族地区社会组织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开展工作,在产业发展、乡村振兴、生态保护、文化传承、基层治理等方面取得新进展、开辟新路径,有效引导各族群众积极参与到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实践中来,汇聚起各族群众团结奋斗、共同发展的强大合力。但也要看到,各地各级各类社会组织发展不均衡的现象仍然存在,需要进一步加以细化和完善。要把民族地区社会组织工作置于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大局中加以谋划,找准民族地区社会组织定位,既要强化与其它领域改革同步整体推进,又要结合实际解决社会组织工作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增强民族地区社会组织各项改革整体效能。要坚持问题导向,一方面推动民族地区社会组织积极参与基层民族工作的规划实施,引导和支持民族地区社会组织创新发展;另一方面推进民族地区社会组织下沉基层,通过加强协作联动和基层创新,发挥其在基层民族工作中的积极作用。要根据民族地区不同层级、不同类型、不同领域、不同行业类别的特点和优势,加大民族地区社会组织人才队伍建设、专项资金、税收优惠、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政策支持力度,在民族地区各领域探索设立各类社会组织,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引导社会组织在推动基层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上取得新的更大成就。

(作者系内蒙古自治区社会科学院内蒙古一带一路研究所副所长、副研究员)

## 奋力开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新局面

□娜仁其木格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做好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也是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根本方向,巩固发展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良好局面。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始于新中国成立之初的地方民族团结宣传月活动,历经发展,至新时代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在全国范围内广泛而深入地推进。这一工作持续获得各族干部群众的广泛认可与支持,已然成为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正道的重要组成部分。

## 做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意义重大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是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民族政策的重要形式,是凝聚各方面力量、共同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关键举措,是扎实推进民族团结和边疆稳固的有效途径。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涉及面广、群众性强,是全党全社会的共同任务。2010年,中央宣传部、中央统战部、国家民委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意见》,明确了开展创建活动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工作机制。2019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意见》,继承和发扬了不同时期的好经验好方法,充分吸收了党的十八大以来各族各部门在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中探索形成的新经验新成果,积极回应了各族群众关注的热点,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贯穿创建工作全过程,加强了创建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建设。在2021年召开的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要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着力深化内涵、丰富形式、创新方法”,对创建工作提出了从内涵、形式、方法等多维度全面提升的更高要求。

2023年,国务院出台《国务院关于推动内蒙古高质量发展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的意见》,提出要“巩固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为我们开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新局面提供了重要依据。在2024年召开的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从各民族血脉相融、信念相同、文化相通、经济相依、情感相亲等五个方面深入阐述“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形成和发展是人心所向、大势所趋、历史必然”,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做好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进一步做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

经过长期探索,我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范围不断扩大、领域不断拓展、内容不断丰富、形式不断创新、内涵不断深化,凝聚起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增进了各族群众的相互了解、促进了彼此的交往交流交融,助推各族群众在文化上兼收并蓄、经

## 全面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高质量发展

经过不断实践探索,内蒙古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更加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在内容上更加凸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等主题,在方式上更加彰显人文关怀、实体呈现、大众普及,在主要对象上更加突出分众化和精准性,使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向更高标准、更高质量迈进。

构建宣传教育常态化机制,增强创建工作感染力。民族工作是凝聚人心、汇聚力量的工作,民族工作做得好不好、宣传教育成效如何,关系人心向背,关系党和国家形象。一直以来,内蒙古聚力打造“一周两月”宣传品牌活动,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重要抓手,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一主线,以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为抓手,建立健全体制机制,制定相关政策支持各族群众跨地区双向就业创业;推进“三项计划”提档升级增效,丰富内容、完善制度,搭建更多载体和平台。

推进边疆治理现代化,提升创建工作广度。边疆地区是我国对外开放的前沿,是展示国家实力和形象的窗口,是确保国土安全和生态安全的重要屏障。推进边疆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应有之义。要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一主线,以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为抓手,持续深化,为边疆治理提供借鉴;注重强化战略、政策、机制等协同,加强在组织管理、政策规划、深化改革等方面统筹力度;积极发挥“五个共同”长廊建设在边疆治理中的作用,稳步推进新时代稳边固边兴边富民行动,努力实现边民富、边境稳、边防固。

推进各族人民共同富裕,提升创建工作厚度。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实现共同富裕,一个民族都不能少。要支持民族地区加快融入国家发展大局,促进各地区在经济上更加紧密地连在一起、融为一体;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事业建设,多办顺民意、惠民生、暖民心的实事,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扎实推进各族人民共同富裕,不断满足各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提升创建工作深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能否全面贯彻到位,关键看和具体工作结合得紧不紧、融入得深不深。《内蒙古自治区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促进条例》将全面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这一重大目标任务写入其中,这既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推动内蒙古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现实需要,也是为全国各族群众参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探索路径、积累经验。要坚持顶层设计和基层行动相结合,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各相关部门配合的局面,积极组织协调各方面力量广泛参与;充分体现群众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确保创建过程群众参与、创建成效群众评判、创建成果群众共享。

各民族手足相亲、守望相助、人心归聚、精神相依,是实现中国梦的根本所在,是实现内蒙古高质量发展的力量所在。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突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全面深入持久开展,全力推动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添砖加瓦。

(作者系内蒙古自治区社会科学院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院院长、研究员)

## 全力打造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升级版

今年全国两会上,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不断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加快民族地区现代化建设步伐。要着力从深化内涵、丰富形式、创新方法,扩大范围、拓展领域等方面持续发力,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全力打造新时代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升级版。

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提升创建工作温度。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

“中华民族大团结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前提和基础,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进程,必然是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的过程,必然

## 加快建设多民族互嵌式社区

□高岩

建设多民族互嵌式社区,是促进各族群众交往交流交融的重要途径。2024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指出:“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不断拓宽各民族全方位嵌入的实践路径;以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为引领,建立健全体制机制,制定相关政策支持各族群众跨地区双向就业创业;推进‘三项计划’提档升级增效,丰富内容、完善制度,搭建更多载体和平台。”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加快推进多民族互嵌式社区建设,为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 党建引领,促进各族群众互嵌共融

党建引领是实现对基层有效治理的最大优势,也是多民族互嵌式社区建设的根本保障。要重点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宣传党的主张、贯彻党的决定、领导基层治理、团结动员群众的坚强战斗堡垒。多民族社区是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共同团结进步的家园,要加强社区党组织建设,强化党组织的政治功能、组织功能和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转化为社区治理的实际效能。

坚持党建引领,促进各族群众互嵌、共同发展进步。要以党建引领促共居共学。依托主题党日,组织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讲工作,针对不同群体需求,设计“分众化”宣讲形式,提升宣讲针对性;把学习成果转化改为进社区工作的实际举措,通过联合社区包联单位、驻区单位、企业及社会组织等开展惠民政策宣讲、志愿服务等,让社区居民真正感受到党的温暖和关爱。要以党建引领促共建共享。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社区工作者用心用情做好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打造“草原枫桥”“石榴议事厅”“党群积分超市”等社区治理党建品牌,在改善邻里关系、增进邻里和谐、促进民族团结的同时,推动各族群众参与安全管理、文化建设、矛盾调解等社区治理实践中。

要以党建引领促共事共乐,充分发掘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的便民功能,让党群服务中心成为集党员群众教育、矛盾纠纷化解、志愿服务、休闲娱乐等为一体的温馨家园。充分利用国家重大节庆、各民族传统节日等时间节点,开展丰富多彩、参与度高的群众性文化活动,不断增强各族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

## 服务群众,持续提升社区凝聚力

社区是各族群众共同的家,我们要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紧紧抓住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深入群众、深入基层,采取更多惠民生、暖民

智慧平台;充分运用数智技术,创新组织群众和服务群众的机制,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切实打通便民服务的“最后一公里”。要创新网格化治理模式,科学规划网格功能。构建“党建+网格”“网格+大数据”等治理模式,将与社区各族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事项融入网格体系,从而提升社区的服务效能与水平。要充分发扬民主,广泛汇聚民智,激发社区活力。通过搭建议事亭、设立文化工作室、创建人民调解室等途径,拓宽各族群众有序参与社区治理的渠道,持续提升社区治理的社区化水平。

## 丰富形式,增进各族群众中华文化认同

文化认同是最深层次的认同,是民族团结之根、民族和睦之魂。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融入多民族互嵌式社区建设,能够增进各族群众对中华文化的了解和认同,引导社区各族群众共建美好家园,有效促进各民族之间的交流与融合,促进各民族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共同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

始终将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作为推进多民族互嵌式社区建设的关键,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深化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进社区。要继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各民族优秀文化以及地方特色文化等文化资源,深入挖掘各民族共享的文化符号和文化象征,充分挖掘各民族在文化、饮食、风俗习惯中共同的历史文化记忆,讲好各族群众共同团结奋进的故事,画好最大同心圆,让“五个认同”更加深入人心,在润物无声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通过整合社区辖区非遗代表性传承人、社会组织等优质资源,充分发挥基层“非遗文化传承基地”等阵地作用,整合各族群众喜闻乐见的非遗技艺,不断推出“非遗进社区”“非遗+研学”等模式。借助大数据精准匹配各族群众文化需求,配送“非遗文化夜”“社区电影周”等文娱活动。充分利用社区文化长廊、文化广场等场所,定期举办民族团结文艺汇演、联谊交友等活动,让社区居民享受到多层次、立体化的文化服务,满足各族群众多样化的精神文化需求。通过组织各类文化交流活动,如民族节庆、文艺演出、手工艺展示等,丰富社区居民的文化生活,促进各民族之间的了解和尊重。同时,鼓励和支持社区居民自发成立文化团体,进一步激发群众参与文化活动的热情和积极性,在增强各族群众对中华文化的认同感中,推动社区的和谐稳定与繁荣发展。

(作者系内蒙古自治区社会科学院公共管理研究所助理研究员)